

海通证券西宁文景街证券营业部交易、增值 佣金收取标准及收取方式告知确认书

尊敬的客户：

根据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客户服务和佣金管理有关规定，
现将我部交易、增值佣金收取标准和收取方式告知如下：

西宁文景街证券营业部佣金收取标准

项目		佣金率（%）	
普通客户		该类客户交易佣金率上限不能高于 3.0%，下限不能低于 0.285%。 交易佣金率 = 基础佣金率*客户级别调整系数*证券品种调整系数*客户忠诚度调整系数。	
特殊客户	股票（沪 深股票、 港股通）	资产 ≥ 50 万元	3.0‰-0.28‰
		资产 ≥ 500 万元	3.0‰-0.27‰
		资产 ≥ 1000 万元	3.0‰-0.265‰
		特定机构户、量化交易户、产品户、理财产品专户	3.0‰-0.265‰
	基金 （ETF、 LOF 等）	资产 ≥ 50 万元	3.0‰-0.28‰
		资产 ≥ 500 万元	3.0‰-0.27‰
		资产 ≥ 1000 万元	3.0‰-0.265‰
		特定机构户、量化交易户、产品户、理财产品专户	3.0‰-0.265‰
债券现券、债券回购、 股票（北交所、股转 市场）		双方约定，下限不得低于交易所收费标准，并按规定执行内部报备制度	

西宁文景街营业部交易佣金结构

一级分类	二级分类	三级分类	参数	佣金系数
交易佣金	基础佣金率	根据地区平均佣金率测算	-	0.4‰
	客户级别 调整 （资产，或者 由交易量换 算的资产当 量）	客户级别 A	[1000 万, +∞)	0.50~0.70
		客户级别 B	[500 万, 1000 万)	0.60~0.80
		客户级别 C	[200 万, 500 万)	0.70~0.90
		客户级别 D	[50 万, 200 万)	0.80~1.20
		客户级别 E	[10 万, 50 万)	1.00~2.00
		客户级别 F	[0 万, 10 万)	1.20~2.50

	证券品种调整	股票（沪深股票、港股通）	-	1.00~1.20
		基金（含 ETF、LOF 等）	-	0.80~1.00
		债券现券	-	0.50~0.80
		股票（北交所、股转市场）	-	3.00~5.00
	客户忠诚度调整	忠诚度 A	[10 年, +∞)	0.60~0.80
		忠诚度 B	[5 年, 10 年)	0.70~0.90
		忠诚度 C	[3 年, 5 年)	0.80~1.00
		忠诚度 D	[0, 3 年)	0.90~1.50
增值佣金	服务佣金	交易功能	与客户签署服务协议约定	
		投资咨询服务		
		通讯服务		

注：a>营业部基础佣金率由地区平均佣金率作为计算参考；
 b>交易量采用股票基金交易量，资产当量 = 交易量 / 营业部平均周转率或市场周转率；
 c>辖区证券业协会出台自律性佣金标准，按辖区自律佣金标准执行。

佣金收取方式：

我部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业务规则以及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，直接向客户收取佣金。如因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及其他原因调整佣金收取标准及收取方式的，我部将在调整前通过营业场所、公司网站、网上交易及电话委托系统提示等方式公示。